

嘉義縣 109 年度教保研習分場次計畫

「研習主題：教保活動課程領導(含課程督導、帶領省思)」

- 一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8 年 10 月 15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80118135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
 - (一)探討幼兒園課程領導人之角色與任務。
 - (二)了解幼兒園課程領導之概念。
 - (三)幼兒園課程領導案例之研討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- 四、協辦單位：嘉義縣教保輔導團
- 五、承辦單位：嘉義縣梅山鄉太平國民小學
- 六、研習地點：嘉義縣創新學院 101 教室
- 七、參加對象：嘉義縣公私立幼兒園(含國幼班)之校長、園長、負責人其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。
- 八、辦理日期：109 年 6 月 1 日(星期一)
- 九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予 6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
- 十、錄取人數：共計 60 人，額滿截止。
- 十一、報名日期：109 年 5 月 1 日至 109 年 5 月 29 日止。
- 十二、報名方式：
 - (一)請於報名日期內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完成線上報名 (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，務必詳實填報個人資料，於研習前上網查閱是否錄取，不另函通知，如有問題請洽承辦學校太平國小汪鎧峻主任(電話：05-2571004)。
 - (二)若線上報名後不克參加者，於系統報名日期截止前可自行線上取消，如逾報名截止日期，請於研習前 3 日聯繫承辦學校請假，以免浪費研習資源。
- 十三、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嘉義縣政府共同補助。
- 十四、注意事項：
 - (一)依「嘉義縣立學校教師出勤差假管理要點」第四點規定，研習開始十分鐘後報到者為遲到，結束前十分鐘離席者為早退。研習應分別簽到與簽退，遲到與早退者並應註明簽到退時間。
 - (二)教師參加研習期間因故須中途離開者，應向主(承)辦學校請假。遲到、早退請假均應扣除研習時數，凡超過研習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核給研習時數。

(三)參與人員請各所屬機關、學校依規定給予公(差)假登記，相關差旅費用由原服務單位支應。

(四)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筷子、水杯，現場不提供免洗餐具。

(五)尊重講師授課及學員上課品質，研習期間請行動電話關機或設定為震動模式。

(六)本研習無提供臨托服務，請勿攜帶幼童進入會場，以維護上課品質。

(七)如遇颱風等天災不可抗力因素，停課與否依人事行政總處公告停止上班為依據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十五、獎勵：依「嘉義縣中小學校長教師獎勵基準」辦理。

十六、本計畫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十七、研習課程表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座/助講姓名	講座/助講現職服務單位
9：00~12：00	1.課程領導的意涵。 2.課程領導人的角色與任務。 3.幼兒園課程領導的策略。	講師:蔡佳燕副教授	花蓮縣東華大學 幼教系
12：00~13：00	午 餐(休息)		
13：00~16：00	1.課程領導的實務分享與討論。 2.非營利幼兒園實務經驗分享。	講師:蔡佳燕副教授	花蓮縣東華大學 幼教系
		助教:劉美吟園長	花蓮縣民勤 非營利幼兒園

十八、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：

講座/助講姓名	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
蔡佳燕	學歷：嘉義大學國民教育研究所（幼兒教育組）博士 經歷： 1.大同技術學院幼兒保育系講師及助理教授、吳鳳技術學院幼兒保育系兼任講師、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兼任講師、空中大學兼任講師 2.國幼班巡迴輔導教授 3.幼兒園輔導計畫之輔導教授 4.課程大綱宣講人員 其他相關背景：
劉美吟	學歷：東華大學幼兒教育研究所碩士 經歷： 1.民勤非營利幼兒園園長、教學組長 2.課程大綱種子講員

